

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2024 年)

学位授予单位	全称	青海大学
	代码	10743
授权专业学位类别	名称	金融
	代码	0251

2025 年 2 月 5 日

撰写说明

1. 本报告所涉及过程信息的数据（如科研获奖、科研项目、学术论文等），统计时间段为 2020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涉及状态信息的数据（如师资队伍），统计时间点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 除另有说明外，本报告中涉及的人员均为人事关系隶属青海大学的在编人员，以及与本单位签署全职工作合同的专任教师，兼职人员不计在内。
3. 本报告未填写任何涉密内容。

目 录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1
1. 目标与标准	1
1.1 培养目标	1
1.2 学位标准	1
2. 基本条件	2
2.1 培养特色	2
2.2 师资队伍	3
2.3 科学研究	4
2.4 教学科研支持	5
2.5 奖助体系	5
3. 人才培养	5
3.1 招生选拔	5
3.2 思政教育	6
3.3 课程教学	6
3.4 导师指导	7
3.5 实践教学	8
3.6 学术训练与交流	9
3.7 论文质量	9
3.8 质量保证	9
3.9 学风建设	10
3.10 管理服务	10
3.11 就业发展	11
4. 服务贡献	12
4.1 科技进步	12
4.2 经济发展	12
二、持续改进计划	12
1. 存在的问题	12
2. 持续改进计划	13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青海大学 2014 年获批金融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资格，2015 年开始招生。经过建设，学位点人才培养特色鲜明，研究方向明确，师资队伍不断优化，研究生培养质量稳步提升，研究生教育制度逐步完善。在学位点建设带动下，青海大学金融学专业获批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1. 目标与标准

1.1 培养目标

学位点围绕国家和区域发展战略对高层次人才培养需求，立足西部、面向全国，以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为导向，培养目标如下：

第一，坚持正确政治方向，拥有正确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具有高度的事业心和社会责任感，具备良好政治思想素质和职业道德素养，掌握扎实的金融学理论，富有创新和进取精神的高层次应用型金融人才。

第二，全面系统掌握现代金融学基本理论与研究方法，能够针对重要金融实践活动提炼问题、设计方案、调查研究、案例分析，拥有发现、提出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有较强从事金融实际工作能力。

第三，较为熟练地掌握一门外语，能熟练地阅读金融学外文文献资料，具备英文论文写作的能力。

1.2 学位标准

第一，学分要求

申请硕士学位前，应修最低学分为 30 学分，其中课程总学分不低于 18 学分。

第二，职业资格考试或论文发表要求

申请硕士学位前，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方达到毕业基本要求：

（1）注册金融分析师（CFA）：毕业前通过 CFA 一级考试，或单次考试之中 5 个及以上专题（Topic）成绩位于 A 档（>70%区间）。

（2）金融风险管理师（FRM）：学生毕业前通过 FRM 一级考试。

（3）论文发表：以青海大学为第一署各单位，以学生本人为第一作者在公开刊物上，或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本人为第二作者在当年核心刊物上发表 1 篇与毕业论文相关的高水平学术论文。核心刊物包括北京大学《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南京大学《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来源期刊》、SSCI（Social Sciences Citation Index）或 SCIE（Science Citation Index Expanded）。

（4）与导师合作以第二作者身份撰写教学案例，入选年度全国金融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简称“全国金融教指委”）优秀案例库（或获奖）。

第三，学位论文要求

申请学位前，须按培养方案要求完成学位论文，并通过开题、中期考核、预答辩、双盲评审、正式答辩各个环节的全部考核。论文形式包括案例分析、产品设计与金融实践问题解决方案、调研报告或基于实际问题分析的政策建议报告等。论文选题应紧密结合实践问题，不提倡过于学术化的论文，原则上不少于 2 万字。

2. 基本条件

2.1 培养特色

一是坚持立德树人，形成了具有新时代特征的“三全育人”思政新格局。将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不断强化思政工作顶层设计，构建全员、全程、全方位的思政工作机制，落实导师思政教育第一责任人制度。

二是积极推进“科教融合”协同育人。依托国家级、省部级科研项目，系统构建研究生全流程参与科研项目的培养机制，通过选题论证、课题申报、数据采集、成果转化等环节实现科研能力递进式培养，坚持将科研成果转化为课程教学资源。研究生毕业论文选题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结合，研究不仅凸显地方特色，成果也服务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实践。

三是深化“产学研”融合教学模式，学位点现有充足实验教学软件和数据库，实习基地 15 个，通过与地方、企业对接，强化学生理论联系实际的能力，把论文写在祖国大地上。

四是利用综合性大学优势，培养复合型人才。目前青海大学金融学专业在青海省优势较为明显，金融硕士专业教育依托青海大学“双一流”建设高校、国家“211 工程”重点建设大学、部省合建高校平台优势，可进行课程与学科交叉建设，培养具有坚实的金融专业理论基础，又具有一定广识性和专长的实战型金融学人才。

2.2 师资队伍

通过“外引内培”方式，不断优化师资职称、学历、学缘结构，导师队伍不断壮大，整体水平不断提高。利用清华大学等知名高校对口支援青海大学的契机，鼓励教师在职攻读博士学位，培养博士 1 名，引进博士 3 名；通过短期访学、学术交流等形式提升师资队伍水平，加强团队建设。

现有专任教师 17 人。从职称分布看，具有教授职称 4 人，副教授职

称 8 人。从学历分布看，具有博士学位 8 人，硕士学位 9 人。

表 1 学位点专任教师数量及结构统计表

专业技术职务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其他	合计
人数合计		5	9	3	0	17
年龄分布	25 岁及以下	0	0	0	0	0
	26 至 35 岁	0	0	1	0	1
	36 至 45 岁	0	5	1	0	6
	46 至 59 岁	5	4	1	0	10
	60 岁及以上	0	0	0	0	0
学历结构	博士学位教师	1	4	3	0	8
	硕士学位教师	4	5	0	0	9

2.3 科学研究

本学位授权点结合培养要求，依托学院科研平台，鼓励教师和研究生围绕地方经济社会、行业发展前沿问题开展应用型研究，为地方区域经济发展建言献策。

表 2 现有科研平台一览表

序号	平台级别	平台名称
1	省级	三江源生态保护与生态文明研究中心
2	省级	青海省税收法治研究基地
3	校级	青海大学精准脱贫与乡村振兴研究中心
4	校级	青海大学金融发展研究中心
5	校级	青海大学社会创业研究中心
6	校级	青海大学循环经济研究所
7	校级	青海大学可持续发展研究中心
8	校级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中国收入分配研究中心青海基地

截至 2024 年底，获批或完成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共 5 项，完成省级以上科研以及智库项目 12 项，出版学术专著 4 部，发表高水平论文 9 篇，获省级以上成果奖励 2 项。

2.4 教学科研支持

学位点不断加大学科建设经费支持力度，不断改进教学条件。一是提升实验室建设，现有 1 个专业实验室和 8 个共享实验室，实验室座位数计 511 个，面积 1256 平方米，教学用服务器 19 台，计算机 600 台。

二是强化科研条件保障，为学生外出参加学术会议提供资金支持。现有数据库 77 个，电子图书 80 余万种，电子期刊 4.8 万种，代表性教学软件有商业银行模拟运营决策仿真系统（V3.0）、财务共享平台软件、经济学行为分析软件。设有研究生学术研讨室和自习室。

2.5 奖助体系

学校建立了完备的奖、免、补、助、贷研究生奖助体系，内容涵盖学业奖学金、国家奖学金、国家助学金、“三助”岗位津贴、临时困难补助金、社会奖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等各类奖励和资助项目，实现了研究生资助体系 100%全覆盖。设置了行业奖学金、宝钢奖学金、小岛奖学金等其他社会奖学金，对品学兼优的同学进行资助，引导学生专注学业和科研活动，营造积极向上的学习氛围。

3. 人才培养

3.1 招生选拔

2020 年以来，金融硕士报考人数和招生人数稳步增加，5 年共招收研

究生 141 人。学位点不断提高教学质量和加大招生宣传，生源结构发生了明显变化，既有本校学生，也有国内 985 和 211 高校学生，学位点办学声誉明显提升。招生中，对标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完善自命题工作规范，确保招生工作规范透明。

表 3 本学位点 2020 至 2024 年招生规模

年份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招生规模	25	30	32	27	27

3.2 思政教育

一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思政育人，将理想信念、社会担当、企业伦理等思政元素植入课堂教学环节。构建全员、全程、全方位的思政工作机制，落实导师思政教育第一责任人制度。

二是深入推进研究生党建工作，成立研究生党支部，每周一召开常态化政治理论学习交流会，安排专人领学最新政治理论，学习内容紧紧围绕党和国家最新时事内容。

三是用党建带团建。开展“三个”带动活动。通过发展一个党员，带动一个宿舍，一个宿舍带动一个班级。利用“暑期三下乡”、“研思辩论赛”等第二课堂，加强学生对经济社会热点问题的关注与思考，践行思政育人教育。

3.3 课程教学

学位点坚持以学生为根本，扎实开展课程建设活动。《金融机构风险管理》与《财务报表分析》全面采用案例教学，《行为金融学》《高级计量

经济学》实现双语教学，《股票估值》为自主开发课程，《财富管理》课程采用行业教师授课。在任课教师努力下，《行为金融学》《金融理论与政策》被评为学校精品课程，《高级计量经济学》为校级重点课程，《计量经济学》入选国家级线下一流本科课程。

严把教材使用关，所选用教材逐步与国内外一流高校接轨，有效融入前沿主流文献的研究内容，引导学生关注国家重大和现实的金融经济问题，探索开展名师讲座。

表 4 学位点研究生主要课程开设情况统计表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类型	学分	授课教师	授课语言
1	金融理论与政策	必修课	3	苏薇	中文
2	金融市场与金融机构	必修课	3	徐雪青	中文
3	公司金融	必修课	3	林婧	双语
4	财务报表分析	必修课	3	庞云翔	中文
5	金融机构风险管理	选修课	2	任善英	中文
6	金融机构经营管理	选修课	2	刘波	中文
7	金融伦理	选修课	2	张永春	中文
8	股票估值	选修课	2	李诗源	中文
9	行为金融学	选修课	2	商文莉	双语
10	高级计量级济学	选修课	3	姜圆	双语
11	财富管理	选修课	2	业界	中文

3.4 导师指导

一是抓好队伍建设，构建制度保障。改革导师评聘评价机制，学校制定了《青海大学研究生导师岗位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等多个制度，将师德师风作为导师职称晋升、各类评优评先等表彰奖励的必要条件；二是注重思想引领，强化育人意识。加强研究生导师岗前培训，强化岗位意识，将师德师风、学术规范等主题列为新任导师的必修课程，推动导师找准育人角度，提升育人能力；三是以学位论文质量为抓手，推进导师职责落实。前移学位论文质量内控关口，建立开题答辩、中期考核、预答辩及毕业答辩的导师首要责任人制度，对双盲评审中出现问题的导师进行约谈。

3.5 实践教学

在教学实施过程中，积极创造条件，通过校内校外两个平台加大实践教学力度。形成了校外实习基地、学校教学案例库、校内金融模拟综合实验、暑期社会调研项目等实践教学资源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相辅相成的实践教学体系。

一是加强“校银校证校险”合作，分别与华源证券、中国建设银行青海省分行、新华保险青海分公司等金融机构签订长期合作协议，建立实践教学基地 15 个。

二是建立健全校外导师制度。依托校外实践教学基地，聘请行业指导教师 12 名，形成“高校-企业”双导师联合培养。校外导师在专题讲座、实践指导、选题和答辩环节全过程参与，凸显校外导师实践指导效果。

三是开展专业赛事。包括 CFA 股票估值大赛、股票投资模拟大赛、正大杯市场调研分析大赛等。2021 年获得 CFA 股票估值大赛西部赛区三等奖的优异成绩。鼓励学生考取职业资格证，多位同学取得 CFA、FRM

等金融证书；学生在相关专业实践机构完成为期 6 个月的专业实习活动，并通过实践导师监督约束机制以确保实习质量。

3.6 学术训练与交流

每年定期举办研究生论坛，邀请国内具有一定学术影响力的教授做主旨报告，通过论坛的形式遴选部分优秀研究生在论坛上分享研究成果。以“青海大学金融发展研究中心”为载体，邀请巴曙松等学界和业界专家开展专题讲座 9 次，使学生全面了解金融发展前沿。

积极开展学术交流。学位点要求学生在校期间参加不少于 10 次的学术活动，在每次学术活动后，提交不少于 800 字的活动小结。对于学生外出参加学术交流，学位点给予经费支出，每年都有多名学生在外参加学术会议并进行交流发言，由此扩大学术视野。

3.7 论文质量

学位点高度重视学位论文质量把控，学位论文须经过开题、中期考核、预答辩、外审、查重和正式答辩等环节。在各环节，均聘 3-5 位校内或校外评审专家组成的答辩小组，对论文质量进行把控。

在历年学位论文抽检环节，本学位点无问题论文出现。在全国金融教指委组织的年度优秀学位论文评选工作中，我校共有 3 篇学位论文连续获得第七、八、九届优秀论文提名奖或优秀论文奖。每年有 2 篇获得学校校级优秀论文。

3.8 质量保证

学位点高度重视人才培养及质量保障体系建设，认真落实全国研究生

教育会议精神，严格执行研究生培养全过程质量控制。

一是细化学位授予质量标准，严格执行学位授予全方位全流程管理，抓住学位论文开题、中期考核、答辩、学位评定等关键环节，压实研究生导师、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和学位评定委员会责任。为确保人才培养质量，定期修改培养方案。

二是完善和落实研究生分流退出机制，根据《青海大学研究生培养中期考核及分流淘汰管理办法》等，严格规范学籍年限管理。

三是实施以教学督导为主、研究生评教为辅的研究生课程教学评价监督机制，对教学活动全过程和教学效果进行监督。

3.9 学风建设

一是加强制度建设。出台了《青海大学<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实施细则》《青海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及处理办法》以及《青海大学研究生学术道德规范》等规章制度。

二是开展学术道德规范专题培训。新生入校，将学术道德规范教育作为专业第一课。在开学典礼上，由院长亲自开展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

三是在培养方案中设置《论文写作与学术规范》课程，对学生的学术规范和道德规范进行教育。

通过不断加强学术规范、开展诚信教育，研究生学风进一步改善，无学术学风失范情况发生。

3.10 管理服务

学校设有研究生院、党委教师工作部。学院设研究生管理办公室，由副院长专门负责研究生教学运行及管理，配备学位点负责人与专职辅导员，

建立了与金融教指委的沟通协调机制。

依据《青海大学章程》，设立学生申诉委员会，受理学生申诉有关事宜，研究生可以根据《青海大学学生申诉管理规定》对有关事宜进行申诉。自学位点获批招生以来，无研究生申诉记录。2021 年和 2023 年，随机抽查方式调查研究生对学位点的评价，结果显示学生的总体满意度较高。

3.11 就业发展

（1）毕业生业质量

2020 年-2024 年，本学位授权点毕业生总数 122 人，初次就业率为 95%，其中协议和合同就业 102 人、占比 95%；升学 8 人、占比 7%。毕业生就业去向主要集中在金融机构、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和政府部门等，毕业生从事工作与专业对口、相关性高。

（2）用人单位评价及职业发展质量

根据调研，用人单位总体满意度评价中“很好”与“较好”占到 90%，用人单位总体评价是：综合素质较高、专业基础坚实、工作作风踏实、为人做事诚实。较多学生毕业后成为单位的业务骨干。总体上，毕业生达到了预期培养目标。

表 5 学位点各年就业情况统计表

年份	升学	机关事业单位	国有企业	其他企业	毕业生合计
2020	2	6	9	3	20
2021	1	3	17	3	24
2022	4	4	15	2	25

2023	0	9	12	2	23
2024	1	6	16	6	29

4. 服务贡献

4.1 科技进步

学位点围绕青海产业“四地”建设和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需求，不断强化科学研究水平和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发挥金融扶贫带头作用。5年来共完成青海省智库项目5项，横向课题7项，提交《青海打赢脱贫攻坚战伟大胜利的成功经验总结及启示》等10余篇研究报告，参与青海省和西宁市“十四五”规划制定和“十五五”前期重点课题研究，对区域经济发展提供了智力支持。

4.2 经济发展

学位点按照订单式培训模式，为西宁市人大财经委员会、西宁市统计局等单位开展综合能力提升培训，共培训160人次。通过开展专业培训，学科点与社会各界密切交流与合作，强化社会服务功能，提高协同创新能力，进一步凸显面向行业领域、注重实践的高层次专业人才培养特色。

二、持续改进计划

1. 存在的问题

第一，师资队伍整体实力不强。主要表现在：（1）专任教师中博士比例仍然不高，青年教师比例偏低，师资队伍老龄化严重，师资结构有待进一步优化。（2）高层次领军人才匮乏，师资队伍中在国内外有重要学术影

响和较高知名度的学科带头人缺乏，人才队伍的影响力和竞争力较弱，教师的国际交流、合作研究还处于起步阶段。

第二，在引领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重大战略、重大问题和政策等方面的研究仍然不够，区域重大问题的原创性研究、国内和区域领先的科研成果仍然偏少，高质量科研成果少的现状未得到明显改善，高水平论文还未出现，重大科研项目还未取得突破。

第三，“双导师”制落实不够。由于缺乏相应激励和保障措施，校外导师积极性不高，很难全程参与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并给予有效的指导，学生和校外导师的沟通和交流很少，制约了培养质量的提升。

第四，案例引领作用有待加强。课堂教学中如何将课程内容与案例分析有机结合、教学案例选择和使用如何达到预期教学目标等问题，还进一步探索之中。案例质量相较获奖案例存在一定差距，案例研究主要为导师在案例教学上输出，研究生参与较少，存在论文选题过大、论文形式单一、研究方法不得当、教学案例的编写缺乏技巧等问题，因此以案例研究为载体辅助驱动金融专硕实践创新能力提升需高度重视。

2. 持续改进计划

第一，强化师资队伍建设。把教师能力提升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一方面通过加大力度引进具有博士学位的高层次专任教师，并通过鼓励现有青年教师通过攻读学位、参加培训和学术交流等形式大力提高教师理论水平，优化师资结构，适应金融硕士培养质量的要求。另一方面通过相关学术平台，开展多种形式的学术交流和素质提升活动，全面提升教师教学科研水平。

第二，完善“双导师”制。积极与各方沟通，建立健全相应的保障制度，进一步落实“双导师制”。一是完善校外导师的评聘制度，选聘责任心强并具有丰富专业知识和从业经验的业务骨干为校外导师。二是建立健全校外导师的激励加机制和考核机制，激励并约束校外导师参与研究生的培养过程。三是完善“双导师”制，制定校外导师和学生相互沟通的监督检查机制，加强学生和导师之间的相互交流和联系。

第三，全方位提升培养质量。学位点将以学位论文和教学案例为抓手，围绕质量要求，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提升学位论文撰写和教学案例编写质量；强化实践教学，加强与实践基地的合作深度；进一步完善强化学生实践能力的长效机制，努力为提升研究生实践能力创造更好的条件保障和机制保障。